证券代码：839979　　证券简称：大越期货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大越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1,121,185.0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120,464.21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12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120,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4,0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股东会年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黄苏华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亦兼顾了投资者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本次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大越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越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